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卓溪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8249花蓮縣卓溪鄉卓溪村中正67號

承辦人：李政澤

電話：03-8883118分機416

傳真：03-8883421

電子信箱：a7850316@mail.zhuo-x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卓鄉農字第11300165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6200A\_1130016598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彭○嫻君承租本鄉古風段453地號國有原住民保留地租賃契約終止及收回土地公告一份，惠請貴公所協助張貼公佈欄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原住民保留地租賃契約第10條規定暨彭○嫻君113年6月27日申請書辦理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、全國各原住民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、本鄉各村辦公處

副本：本所農業課



原民課 收文:113/09/30



1130034651

有附件